证券代码:000973　证券简称:佛塑科技　公告编号:2022-26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项目投入建设后,纬达光电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政策、技术迭代、市场竞争等方面的经营风险,可能存在因不确定性经营风险导致无法实现预期项目投资收益的风险。本项目投资建设周期较长,项目建设过程中可能受到资源投入、建设环境等因素影响,本项目存在建设未能按期完成的风险。

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纬达光园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工作正在按计划推进中。纬达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的风险,纬达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若本次公开发行未能获得北交所审核通过或中国证监会注册同意,纬达光电将以自筹及银行贷款方式解决项目资金。

公司将根据本项目进展情况,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佛塑科技”)的控股子公司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纬达光电”)为了进一步扩大偏光膜产能,增强技术研发能力,提高核心竞争力,拟投资49,888.44万元在佛山市三水区佛塑三水工业园建设偏光膜三期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

2022年6月22日,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偏光膜三期项目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公司投资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纬达光电的基本情况

投资主体: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4年1月

注册资本:人民币115,242,153元

注册地址: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西南工业园佛塑新材料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李铭全

主要经营:偏光膜和光学薄膜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佛塑科技	国有法人	59,032,684	51.22
2	亚化光电	境外法人	24,265,569	21.06
3	亚化国际	境外法人	24,023,800	20.85
4	昱纬投资	境内非国有法人	7,910,000	6.86
5	公众投资者	境内自然人	10,100	0.01
合计			115,242,153	100

亚化光电控股有限公司(简称“亚化光电”)、亚化国际(股)公司(简称“亚化国际”)最终同受炎洲投资有限公司(中国台湾地区上市公司,证券代码为:4306.TW)控制,因此,亚化光电和亚化国际之间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纬达光电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纬达光电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3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总资产	41,117.49	39,803.44	30,677.03
净资产	38,092.36	36,484.77	28,402.31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1-12月	2020年1-12月
营业收入	6,302.74	26,730.34	19,456.94
净利润	1,559.79	6,913.08	4,808.08

三、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49,888.44万元,计划投资3条涂布生产线、2条拉伸线,配套1条TAC表面处理生产线。项目拟选址佛山市三水区佛塑三水工业园,厂房及土建配套建筑由佛塑科技投资建设,建成后租赁给纬达光电使用。项目投产后预计新增偏光膜年生产能力300万平方米。项目实施时间自纬达光电股东大会批准本项目之日起三十个月内。

项目资金来源:纬达光电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公开发行”),本项目作为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向项目,所需资金通过募集资金解决,不足部分由纬达光电自筹解决。若本次公开发行未能获得北交所审核通过或中国证监会注册同意,纬达光电将以自筹及银行贷款方式解决项目资金。

本次公开发行的有关情况,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发布的《佛塑科技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提示性公告》。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纬达光电主要从事偏光膜和光学薄膜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为偏光膜,产品广泛应用于仪器仪表、手机、游戏机、车载显示器、3D眼镜片等多个市场领域。纬达光电结合偏光膜行业发展及市场需求,拟投资建设偏光膜三期项目,有助于纬达光电扩大市场份额,拓展新的利润增长点,巩固细分领域的优势地位,进一步提高纬达光电及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本项目符合公司“十四五”发展战略,不会对公司的财务和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对公司的业务布局和经营业绩具有积极作用,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风险提示

1.本次项目投入建设后,纬达光电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政策、技术迭代、市场竞争等方面的经营风险,可能存在因不确定性经营风险导致无法实现预期投资收益的风险。本项目投资建设周期较长,项目建设过程中可能受到资源投入、建设环境等因素影响,本项目存在建设未能按期完成的风险。

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纬达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工作正在按计划推进中。纬达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的风险,纬达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若本次公开发行未能获得北交所审核通过或中国证监会注册同意,纬达光电将以自筹及银行贷款方式解决项目资金。

公司将根据本项目进展情况,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973　证券简称:佛塑科技　公告编号:2022-27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纬达光电”)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工作正在按计划推进中。

2. 纬达光电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的风险。

3. 纬达光电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概述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佛塑科技”)于2022年6月22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纬达光电,证券代码:873001)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公开发行”)。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公开发行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二、纬达光电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4年1月

法定代表人:李铭全

注册资本:人民币115,242,153元

注册地址: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西南工业园佛塑新材料工业园

主要业务:偏光膜和光学薄膜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股权构成: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佛塑科技	59,032,684	51.22%
2	亚化光电	24,265,569	21.06%
3	亚化国际	24,023,800	20.85%
4	昱纬投资	7,910,000	6.86%
5	公众投资者	10,100	0.01%
合 计		115,242,153	100%

亚化光电控股有限公司(简称“亚化光电”)、亚化国际(股)公司(简称“亚化国际”)最终同受炎洲投资有限公司(中国台湾地区上市公司,证券代码为:4306.TW)控制,因此,亚化光电和亚化国际之间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纬达光电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纬达光电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3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总资产	41,117.49	39,803.44	30,677.03
净资产	38,092.36	36,484.77	28,402.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8%	21.15%	18.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3.94%	20.15%	16.50%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1-12月	2020年1-12月
营业收入	6,302.74	26,730.34	19,456.94
净利润	1,559.79	6,913.08	4,808.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468.09	6,587.34	4,286.23

自2022年5月23日起,纬达光电调入创新层。纬达光电自2019年挂牌新三板,已连续挂牌超过2年,符合“在全国股转系统连续挂牌满12个月的创新层挂牌公司”的条件,满足申报北交所上市的前提条件。

根据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联信评报字[2022]第A0169号《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股东增资涉及的纬达光电股东全部股东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以2021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收益法评估,纬达光电净资产账面值为36,484.77万元,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为119,000.00万元,增幅226.16%,评估值为10.33元/股。根据上述评估值,以纬达光电总股本115,242,153股计算,纬达光电的预计市值已超过11亿元。

结合纬达光电2020年及2021年经营业绩,纬达光电的市值及财务指标已达到北交所上市的市值及财务指标条件。

三、本次公开发行方案的基本情况

1.发行股票的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2.发行股票的面值: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3.发行数量:不超过38,414,051股(含本数,不含超额配售选择权)。另根据北交所规定,本次公开发行纬达光电及主承销商将根据具体发行情况择机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15%(即不超过5,762,107股),若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后发行股票数量为不超过44,176,158股(含本数),发行后公众股东持股比例不低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试行)》规定的最低数量。最终发行数量由纬达光电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及监管要求协商确定。

4.发行对象:本次公开发行的对象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的已开通北交所证券交易账户并拥有股票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及北交所规则禁止购买者除外),发行对象不少于100名,且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纬达光电股东数量不少于200名。

5.定价方式:本次公开发行通过纬达光电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选择直接定价、合格投资者网上竞价或网下询价等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定价方式将由纬达光电股东大会授权其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及监管规定协商确定。

6.发行价格:本次公开发行底价为人民币11.50 元/股。最终发行价格由纬达光电股东大会授权其董事会与主承销商在发行时,综合考虑市场情况、纬达光电成长性等因素及询价结果,并参考发行前一定期间的交易价格协商确定。如果未来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纬达光电将视情况调整发行底价。

7.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偏光膜三期建设项目	37,668.50	37,668.50
2	补充流动资金	12,219.94	11,934.08
合计		49,888.44	49,602.58

若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纬达光电根据偏光膜三期建设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的相关规定予以置换。

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后,下同)不能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需求,募集资金按轻重缓急的顺序投入使用,不足部分将由纬达光电自筹解决。

纬达光电偏光膜三期建设项目的情况,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发布的《佛塑科技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8.拟上市地点:北京证券交易所。

9.承销方式: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10.本次公开发行决议有效期:自纬达光电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公开发行方案之日起十二个月有效。

四、纬达光电本次公开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纬达光电本次公开发行并在北交所上市,有利于纬达光电进一步提升产能和技术,增强偏光膜领域布局,巩固细分市场优势地位,做强做优做大,进一步借力资本市场实现纬达光电和公司整体价值提升,符合公司“十四五”发展规划。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对其持股比例将由51.22%降至37.03%(按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测算,不行使超额配售权则为38.42%),不影响公司对纬达光电的实际控制权,公司仍为纬达光电的控股股东。

五、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纬达光电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工作正在按计划推进中。

2. 纬达光电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的风险。

3.纬达光电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973　证券简称:佛塑科技　公告编号:2022-28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二〇二二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二〇二二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2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二〇二二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宜》。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7月8日(星期五)上午11:00时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7月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7月8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7月8日下午3:00。

(五)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7月1日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2年7月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见证律师。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汾江中路87号三楼会场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1.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控股子公司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偏光膜三期项目的议案	√
4.00	关于控股子公司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	√

以上审议事项内容详见2022年4月30日、2022年6月23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帐户卡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2. 个人股东本人出席股东大会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及复印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的,应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异地股东可以在登记日截止前用邮件、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

3. 以邮件、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必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会议召开前出示上述有效证件给工作人员进行核对。

(二)登记时间和地点:

2022年7月5日上午8:30时—12:00时,下午13:30时—17:30时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汾江中路85号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陆助

电话:0757-83988189　传真:0757-83988186

电子邮箱:dmb@fspg.com.cn

(四)会议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本公司将于2022年7月5日就本次股东大会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留意。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代码:360973,投票简称:佛塑投票。

(二)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三)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2年7月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7月8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7月8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二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1.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控股子公司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偏光膜三期项目的议案	√			
4.00	关于控股子公司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人签字(委托人为法人须加盖公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字(盖章):

证券代码:000973　证券简称:佛塑科技　公告编号:2022-25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佛塑科技”)董事会于2022年6月17日以电话通知、书面通知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与会人员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2年6月22日在公司总部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因疫情防控原因,独立董事周荣先生以视频方式参会。会议由董事长唐强先生主持,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7人;2名监事、1名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偏光膜三期项目的议案》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佛塑科技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佛塑科技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提示性公告》。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建设新厂房及配套工程项目的议案》

(一)投资项目概述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纬达光电”)拟投资建设偏光膜三期项目(以下简称“三期项目”),拟选址佛山市三水区云东海街道永业路6号之一,该地块位于佛塑三水工业园内,土地权属归佛塑科技所有,建设厂房的责任主体应为佛塑科技。因此,为了满足纬达光电三期项目的需要,公司拟在佛塑三水工业园投资新建厂房及土建配套,建设完成后租赁给纬达光电,同时,按照《人民防空工程建设管理规定》相关要求,在建设纬达光电三期项目厂房及土建配套工程时拟建设人防工程地下室。

本次新建厂房、土建配套工程及人防工程地下室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28,274.83㎡,总建筑面积27,818.87㎡。其中厂房建筑面积19,143.74㎡,人防地下室建筑面积4,536.64㎡。项目总投资7,820.49万元,其中新建厂房、土建配套工程投资5,758.63万元,人防工程地下室投资2,061.86万元。项目资金来源为佛塑科技自有资金及向银行借款。

上述厂房及配套工程(人防工程地下室除外)建成后按市场化原则租赁给纬达光电三期项目使用。

(二)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为配合纬达光电实施偏光膜三期项目建设,公司投资建设新厂房及配套工程项目,有助于推动纬达光电做强做优做大,进一步提升纬达光电及公司的整体竞争实力。本项目符合公司“十四五”发展战略,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二〇二二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宜》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佛塑科技关于召开二〇二二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548　股票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临2022-040

债券代码:163300　债券简称:20深高01

债券代码:175271　债券简称:G20深高1

债券代码:175979　债券简称:G21深高1

债券代码:188451　债券简称:21深高01

债券代码:185300　债券简称:22深高01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6月22日(星期三)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在深圳举行。

(二)会议通知发送方式:电子邮件、传真、专人送达,日期:2022年6月15日;会议材料发送方式:电子邮件、传真、专人送达,日期:2022年6月15日。

(三)会议应到董事11人,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会议。

(四)全体监事以及本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五)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胡伟主持,审议讨论了通知中所列的全部事项。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联合置地公司减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本公司按照以父案中的方案,对本公司持34.3%股权的联营企业深圳市深国际联合置地有限公司(“联合置地”)减资,即即将账面资本公积余额约人民币26.86亿元转增实收资本后,再按股东持股比例同步减资人民币33亿元,其中本公司减资约人民币11.319亿元,减资完成后联合置地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规定,联合置地为本公司关联人,上述减资事项构成本公司的关联交易,于本项议案中无关联董事须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在本次会议召开前认可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讨论,并在董事会会议上就该关联交易分别发表了意见。有关本项交易的详情请参阅本公司同日发布的《关联交易(联合置地减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购置深国际万科和颐轩周转用房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本公司按照议案中的方案,向联合置地购买170套深国际万科和颐轩周转用房,总建筑面积合计约7,033平方米,交易总价不超过人民币3.6亿元(不含相关税费,相关税费以实际缴纳为准)。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规定,联合置地为本公司关联人,上述交易构成本公司的关联交易,于本项议案中无关联董事须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在本次会议召开前认可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讨论,并在董事会会议上就该关联交易分别发表了意见。有关本项交易的详情请参阅本公司同日发布的《关联交易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2日

证券代码:600548　股票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临2022-041

债券代码:163300　债券简称:20深高01

债券代码:175271　债券简称:G20深高1

债券代码:175979　债券简称:G21深高1

债券代码:188451　债券简称:21深高01

债券代码:185300　债券简称:22深高01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6月22日(星期三)上午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在深圳举行。

(二)会议通知及相应的会议材料分别于2022年6月16日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方式发送。

(三)会议应到监事3人,全体监事均亲自出席了会议。

(四)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

(五)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继童主持,审议讨论了通知中所列的全部事项。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审查通过关联交易(关于对联合置地公司减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 票。

(二)审查通过关联交易(关于购置深国际万科和颐轩周转用房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6月22日

证券代码:600548　股票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临2022-042

债券代码:163300　债券简称:20深高01

债券代码:175271　债券简称:G20深高1

债券代码:175979　债券简称:G21深高1

债券代码:188451　债券简称:21深高01

债券代码:185300　债券简称:22深高01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联合置地减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联合置地拟减少注册资本注33亿元,所有股东按持股比例减少出资,其中本公司减资金额拟为11.319亿元。本次减资完成后,本公司持有联合置地股权比例保持不变,仍为34.3%。

本次交易构成本公司的关联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实施尚需安排公告程序以确认债权人是否提出对债务的清偿或担保要求。

本次交易对本公司净利润影响金额预计约为6.91亿元,该数据为初步估算,最终影响需根据本次减资的实际情况才能确认,并经本公司审计师审计后方可确定。投资者应关注本次交易的不确定性。

过去12个月,除本次交易和已披露的关联交易之外,本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未进行交易,与不同关联人未进行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

释义:

本公司	指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本公司及其合并子公司
深圳国际	指	深圳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新通产	指	新通产实业开发(深圳)有限公司
万科集团	指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合并子公司
联合置地	指	深圳市深国际联合置地有限公司
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	指	深圳市龙华新区民治办事处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该项目的实施主体为联合置地,项目土地面积约为9.6万平方米
本次减资、本次交易	指	联合置地按股东权益按照股权比例对联合置地减少注册资本总计33亿元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规则	指	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
元	指	人民币元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于本公告日,联合置地实收资本7.14亿元,本公司和万科集团分别拥有联合置地34.3%和65.7%权益。联合置地现有股东有意先行将联合置地资本公积26.86亿元全部转增为实收资本至34亿元,然后对联合置地按各自股权比例减少注册资本总计33亿元,其中本公司减资金额拟为11.319亿元。减资后本公司和万科集团拥有联合置地的权益比例保持34.3%和65.7%不变。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原因

鉴于联合置地所开发的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已接近尾声,根据法律法规并考虑联合置地未来资金需求情况,本公司拟与其他股东按股权比例对联合置地进行减资。本公司通过本次减资可快速回收资金,避免资金闲置,提升资金的综合使用效率,降低本集团的资产负债比率。

(三)关联交易的审批情况

本公司于2022年6月2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对联合置地公司减资的议案》,详情可参阅本公司同日发布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独立董事就有关事项事先进行了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有关董事会及独立董事的意见,可参阅下文的相关内容。

(四)关联交易生效尚需履行的其他程序

本公司、万科集团以及联合置地签订减资协议后,尚需按照《公司法》的要求刊登减资公告,确认联合置地的债权人是否提出对债务的清偿或担保要求。

上述程序履行完毕后,联合置地方可就本次减资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五)至本次交易为止,除本次交易和已披露的关联交易之外,本公司不存在过去12个月内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情形。

二、关联人介绍

(一)关联人关系介绍

于本公告日,深圳国际合计间接持有本公司51.56%的权益,其中包括其全资子公司新通产直接持有本公司30.03%的权益。本公司、新通产及万科集团原分别持有联合置地34.3%、35.7%、30%股权,联合置地原为深圳国际的子公司。万科集团于2021年12月受让了新通产公开挂牌转让的联合置地35.7%股权,联合置地成为万科集团的控股子公司。联合置地过去12个月曾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及相关规定,联合置地为本公司关联法人。

(二)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联合置地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深国际联合置地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11781860K;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成立时间:2014年8月20日;注册地址及办公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泰社区民治路西侧锦尚商业楼102;注册资本:7.14亿元;法定代表人:赵恺翼;主要经营范围:城市更新及旧城改造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房地产开发、城镇基础设施等。联合置地的主要股东为万科集团,合计拥有其65.7%的股权。

2.本公司与联合置地的关系说明

1)本公司持有联合置地34.3%股权。

2)联合置地按持股比例向各股东提供闲置资金,其中向本公司提供资金的余额为21.609亿元。

3)联合置地其有三名董事,两名监事,本公司向其委派了一名董事、一名监事。此外,本公司还向联合置地委派了一名副总经理(兼任财务部经理)。

3.除已披露的信息之外,本公司未获悉其他有关联合置地的重要事项。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联合置地为本公司与新通产于2014年共同设立的一家有限责任公司,设立之初本公司和新通产分别持有权益49%和51%。2018年联合置地通过增资扩股引入专业地产开发商万科集团,万科集团出资29亿元取得联合置地30%权益,本公司和新通产持有联合置地权益比例分别由49%和51%摊薄至34.3%和35.7%,2021年12月新通产将其所持有的联合置地35.7%权益以27.88亿元的价格转让给万科集团,本公司持有联合置地的股权比例保持不变。有关详情可参阅本公司日期分别为2014年8月8日、2018年7月25日和2021年11月23日的公告及相关文件。

联合置地的主要业务为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的开发。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地块的土地面积约为9.6万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居住用地及商业用地。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分三期进行建设,一期及二期住宅部分已全部销售并交付,三期住宅已全部售罄,在售资产主要为公寓,未售资产主要为商业及办公物业。有关联合置地的经营情况和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的进展,可参阅本公司历年披露的定期报告。于本公告之日,联合置地的权属清晰完整,没有权利限制的情况。

联合置地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经深圳汇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无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审计)及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3个月(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个月
营业收入	25,522.98	17,199.66
净利润	19,001.02	4,81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999.79	4,851.09
项目	于2021年12月31日	于2022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1,375,410.87	1,284,284.60
负债总额	995,702.01	899,765.34
资产净额	379,708.86	384,519.26
资产负债率	72.39%	70.06%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本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交易方案如下:

截至2021年12月31日,联合置地的股东权益约为38亿元,其中包括实收资本7.14亿元及资本公积26.86亿元。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联合置地计划先行将资本公积全部